

广东省司法厅

粤司律许决字〔2026〕(02)-06152号

广东省司法厅准予律师事务所章程 (合伙协议)变更决定书

广东律媒律师事务所:

我厅收到你所变更本所章程、合伙协议的申请及相关材料。

经审核, 你所的申请材料齐全, 符合法定条件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、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(司法部令第142号)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, 本机关决定:

准予你所章程(合伙协议)变更。变更后主要内容: 章程、合伙协议拟变更部分变更后内容: 《律师事务所章程》第六条本所的组织形式: 普通合伙律师事务所。本所系由以下执业律师作为合伙人发起设立, 注册资金.....: 姓名: 姚卫波, 律师执业证号码: 14403202211424960, 出资额:姓名: 岳恒宇, 律师执业证号码: 14403202110758833 出资额:姓名: 钟经跃, 律师执业证号码: 14403200610478515, 出资额:《律师事务所合伙协议》第一条合伙人姓名: 姚卫波.....。如对本

决定不服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，依法向广东省人民政府或司法部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在6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广东省司法厅

2026年4月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司法部，广东省律师协会，广东省档案馆，深圳市律师协会，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。